

##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林金坤先生的通知，获悉林金坤先生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## 1、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林金坤	否	5,000,000	48.16%	2.51%	否	否	2024年11月6日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常州亚玛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	债务担保
合计		5,000,000	48.16%	2.51%						

## 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林金坤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林金坤	10,383,000	5.22%	0	5,000,000	48.16%	2.51%	0	0	0	0
合计	10,383,000	5.22%	0	5,000,000	48.16%	2.51%	0	0	0	0

注：（1）本公告中林金坤先生持股数量以 2024 年 11 月 6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的持股数量为准；（2）以上质押的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

名单》；

2、《关于股份质押的告知函》；

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；

4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股份质押登记证明》。

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八日